

证券代码：688443

证券简称：智翔金泰

公告编号：2024-036

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10/16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
预计回购金额	2,000 万元~4,000 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0 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%
累计已回购金额	0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0 元/股~0 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》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，回购的 A 股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资金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39.83 元/股，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34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

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期间，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24年10月31日，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5日